证券代码:002868	证券简称 证券简称:绿康生化	公告编号 公告编号:2019-036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9年5月10日下午14:30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 公告编号:2019-020)登载于2019年4月16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10日(星期五)下午14:30开始。

4、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5月9日至2019年5月10日。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9日下午15:00至2019年5月1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6日(星期一)。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5月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福建省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公司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公司2019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将对前述议案进行中小投资者即对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其中,前述议案 7 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相关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手续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5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福建省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4、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5、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6、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7、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函信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19年5月9日下午16:3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其他事项

1、会务联系:

地址:福建省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狄旸/林信红

电话:0599-2827451

传真:0599-2827567

E-mail:lkshdm@pclifecome.com

2、会期预计下午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1、2018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2、2018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六日

附件 1: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特别说明事项: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并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3、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视为委托人同意受托人可依其意思代为选择,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年月日

附件 2: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姓名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单位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持股数量请填写截至2019年5月6日15:00交易结束时的持股数。

3、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19年5月9日下午16:30之前送达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东签字(盖章):_____

日期:年月日

附件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68

2、投票简称:"绿康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时,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9日15:00 至2019年5月10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868	证券简称 证券简称:绿康生化	公告编号 公告编号:2019-037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进展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情况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于2018年2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绿康(平潭)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康平潭")拟使用人民币4,600万元自有资金与隆裕弘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福建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张露共同投资设立福建平潭华兴康平医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基金"),并签署基金合伙协议,绿康平潭为有限合伙人,该基金的管理人为福建省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基金将重点投向高成长性的、具备较高投资回报潜力的医药、医疗器械、医疗服务、大健康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8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公告编号:2018-007号)。

2018年2月6日,产业基金取得了由平潭综合实验区行政审批局核发的的营业执照(公告编号 公告编号:2018-007号)。

2018年4月8日,产业基金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公告编号 公告编号:2018-021号)。

2018年4月24日,产业基金与福州拓新天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增资协议并完成了投资。产业基金以人民币2,500万元增资拓新生物,投资完成后,产业基金占拓新生物25%的股权(公告编号 公告编号:2018-043号)。

2018年5月22日,产业基金与嘉和生物药业有限公司股东石河子安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支付了转让款,产业基金以人民币16,182万元获得嘉和生物5.22%股权(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18-049)。

2019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产业基金增资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绿康平潭拟以460万元对产业基金增资(公告编号 公告编号:2019-028),绿康平潭于2019年5月6日向产业基金支付了本次增资款。

近日接到产业基金通知,产业基金已出资2500万元与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深圳市瑞盛耀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国药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圣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益百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同发起设立上海谷方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谷方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产业基金占上海谷方盟25%股权。

二、各出资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00003997Y

企业类型:全民所有制

成立时间:1985年11月30日

注册资本:105961万元人民币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哈雷路1111号1幢4层

法定代表人:魏宝康

经营范围:对化学药品(原料、制剂)、中药(中药材、饮品、制剂)、生物制品、抗生素、放射性药品、医药新技术、新材料、制药设备、药理、毒理、实验动物、诊断试剂、食品、保健品、化妆品的研究、技术开发及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名称: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73620272 17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02年01月30日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美约路270号

法定代表人:周旭东

经营范围:以中成药、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医疗器械、玻璃仪器、食品为主的国际贸易、转口贸易;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药品(凭许可证经营)、二三类医疗器械(凭许可证经营)、百货、预包装食品(凭许可证经营)、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化妆品、电子产品、化学产品、塑料及产品、电机设备及其零件、电气设备及其零件、录音设备、消毒用品的销售;保税区内仓储(除危险品)、分拨业务;商品展示,商业性简单加工及商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公司名称:福建平潭华兴康平医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28MA31GGPR4L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2018年02月06日

住所: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片区商务营运中心6号楼5层511室-391(集群注册)

执行事务合伙人:洪小芸

经营范围: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以上均不含金融、证券、保险、期货等需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公司名称:深圳市瑞盛耀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YBY86H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2018年01月15日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南大道8000号园博园东侧山海中心11H

执行事务合伙人:陈文涛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5、公司名称:上海国药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324407905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2015年01月21日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兴邦路755号2幢3层C区333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国药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公司名称:上海圣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1598117077 6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2012年06月08日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苏州路381号405C0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吴爱民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公司名称:上海益百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K46N60G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2018年09月06日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1599号1幢108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袁建鼎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除产业基金外的其他方及其股东均不构成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谷方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K49UX4N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9年02月01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1599号1幢213室

法定代表人:袁建鼎

经营范围:医药科技、生物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从事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采用MAH(药品上市许可人制度)模式进行高端仿制药的研发、申报,并委外生产销售,最终实现产品的上市。

上海谷方盟股权情况如下表:

发起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认缴出资额(单位: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3,000	30%	现金出资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1,500	15%	现金出资
福建平潭华兴康平医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	25%	现金出资
深圳市瑞盛耀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	10%	现金出资
上海国药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0.1	9.9%	现金出资
上海圣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	0.1%	现金出资
上海益百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	10%	现金出资
合计	10,000	100%	

(二)行业相关情况

过去我国实行药品批准文号与生产企业捆绑的模式, 仅允许药品生产企业在取得药品批准文号,经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后,方可生产该药品。这主要是由于过去我国以仿制药为主,药品市场发展较为落后的历史条件决定。在实践中,药品研发机构和科研人员无法取得药品批准文号,新药研发机构获得新药证书后只能将相关药品技术转让给药品生产企业,这不仅容易导致低水平重复建设,而且极大地阻碍了科研人员、研发机构进行药品创新。与之相反,美日欧等发达国家/地区均实行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Marketing Authorization Holder,MAH),该制度采用药品上市许可与生产许可分离的管理模式,允许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药品上市许可证明文件的持有者,即药品生产企业、研发机构或者科研人员)自行生产药品,或者委托其他生产企业生产药品。为了鼓励药品创新、提升药品质量,国务院办公厅于2016年6月印发《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试点方案》,在北京、天津、河北、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四川等10个省(市)开展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试点,试点时间自2016年6月至2018年11月。

目前,各试点省市积极推进持有人制度试点,2017年4月20日,浙江医药的苹果酸奈诺沙星胶囊成为全国首个创新药的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试点品种。未来MAH模式将可实际地促进产学研紧密结合,实现药品产业的专业化分工,从而缩短创新周期、释放创新热情。此外,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也是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所必须的配套政策,通过一致性评价的药企可将其品种委托给其他企业生产,保证药品供给不致短缺。总体而言,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增强了研发机构、科研人员、创新药企及优质仿制药企在药品生产市场上的议价能力,可有效促进创新,提升药品质量。

四、出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各方出资情况请参见本公告"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各方应当按期足额缴纳各自所认缴的出资额。各方投入上海谷方盟的50%出资(认缴出资额的50%)应于上海谷方盟工商注册登记完成后,上海谷方盟董事会发函通知各股东出资30日内将货币出资足额存入公司指定账户,剩余部分作为第二期出资在上海谷方盟成立满2年之内到资, 具体出资时间由上海谷方盟董事会发函通知各股东出资。

五、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是公司参与设立的产业基金对外投资项目,属于产业基金的正常投资经营行为,产业基金产生的投资收益可以为上市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的需要,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二)存在的风险

MAH(药品上市许可人制度)运行的风险,主要包括:1、持有人对受托人是否有效监督;2、能否找到合适的受托人;3、能否及时报告不良反应;4、两票制对MAH在实施中的要求等。MAH运行的风险有可能会对标的公司经营与收益产生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

本公司将根据有关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谨慎投资。

六、备查文件

《上海谷方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出资人协议》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483 证券简称:金固股份 编号:2019-029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3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5月6日在浙江省富阳市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锋峰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该公告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488 证券简称:金固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0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30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会议于2019年5月6日在浙江省富阳市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本银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监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议案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监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 使用9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满足特维轮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汽车后市场业务的营运资金需求,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使用9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是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资金的流动性,保障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488 证券简称:金固股份 编号:2019-031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5,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满足特维轮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维轮网络"或"子公司")汽车后市场业务的营运资金需求,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使用自有流动资金或流动资金借款归还。如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加快,公司将及时以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提前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590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 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63,339,382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6.53元,共计募集资金2,699,999,984.46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5,5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664,499,984.46元, 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4月1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5,788,678.82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658,711,305.6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96号)。

根据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投资于"汽车后市场O2O平台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293,868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储及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存储及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3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计共有1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8110801011756789668	136,588,790.18	本公司开户,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3301040160007136792	93,260,688.33	本公司开户,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306068860018800028940	404,126,515.81	本公司开户,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630029627	53,369,277.42	本公司开户,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8110801013601148562	58,007,690.28	特维轮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开户,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3301040160007371175	444,470.24	特维轮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开户,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630626403	150,456,233.33	特维轮智车慧达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3310010810120100150618	100,225,170.50	特维轮智车慧达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397475548006	150,321,241.40	特维轮智车慧达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8110801012701563392	50,025,833.33	特维轮智车慧达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杭州富阳支行	571912725310903	150,365,329.03	特维轮智车慧达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合 计		1,347,191,239.85	

注1:不包括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00,000.00万元,该100,000.00万元已于2019年5月5日归还。

2、募集资金暂时闲置原因

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163,339,382股,募集的资金用于"汽车后市场O2O平台建设项目",但由于募集资金投入是循序渐进的,预计未来12个月内有部分募集资金将处于闲置状态。

3、前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6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特维轮网络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特维轮网络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18年5月24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0,000万元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8年5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特维轮网络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特维轮网络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19年5月5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0,000万元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1、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鉴于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预计部分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处于闲置状态。为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资金的流动性,缓解公司流动资金紧张的局面,保障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使用9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满足特维轮网络汽车后市场业务的营运资金需求,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每年可为公司减少利息支出约4132.5万元人民币(按金融机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估算)。

2、部分剩余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承诺

公司使用部分剩余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投资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在12个月使用期限到期之前,款项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及子公司近12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未来12个月内也不进行上述高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四、相关审核和批准程序

2019年5月6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9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后可以实施。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9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满足特维轮网络汽车后市场业务的营运资金需求,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支出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监事会的核查意见

公司使用9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是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资金的流动性,保障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满足特维轮网络汽车后市场业务的营运资金需求。

3、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公司监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能够有效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19-040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4月15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为落实总部三期项目建设工作,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盛德隆实业有限公司,作为总部三期项目的建设主体。(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9-034: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二、全资子公司设立登记情况

目前, 广东盛德隆实业有限公司已完成相关设立登记手续, 取得了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主要内容如下:

名称:广东盛德隆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5376DD2J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新鸿昌路1号2栋1006室

法定代表人:林朝强

注